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前身為 89 年成立之「醫務管理學系」，97 年更名為「健康事業管理學系」，98 年又更名為「健康與美容事業管理學系」，並於 103 學年度停止招生。

該系教育目標係以校、院教育目標為依據，設定之 3 個教育目標為「培育兼備團隊協同與職場倫理的服務與管理人才」、「培養學生健康與美容事業管理的知識與技能」及「強調解決問題、發掘問題與創新整合能力」。

該系依據教育目標訂定 6 項核心能力，包括：1.具備正面的工作態度；2.具備專業倫理判斷能力；3.具備健康管理能力；4.具備美容技術能力；5.具備問題解決能力；6.具備健康產業創新發展能力。

該系課程委員會參照諮詢委員等不同專家的建議，討論與制定課程地圖，規劃學生自入學到未來就業目標之學習路徑，學生可依照個人興趣選擇自己的專業目標，逐年修習相關課程。系主任與授課教師於師生座談會、班會及課堂上宣導課程地圖的理念與內容，讓學生充分瞭解選課規劃與未來職涯發展之關聯。

該系課程規劃以健康促進與美容事業管理人才培育為主，實習場域與課程規劃部分從醫院轉換到美容產業，符合該系現有的發展方向。然而面對生源逐年短少，專業教師紛紛離去，該系宜針對現有大三和 大四學生提供足夠美容專業選修課程，以維護學生學習特色課程的權益。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學生來源多為高職美容科，惟課程設計仍以健康事業管理為主，無法符合學生對美容技藝學習之需求。
2. 該系未建立每一課程與核心能力之對照表，且核心能力中包括解決問題能力和健康產業創新發展能力等，惟缺乏培育此

類核心能力所對應之課程，如專題製作。

3. 該系 103 學年度專業實習之課程大綱內容為醫院簡介、病歷室、資訊室、社會服務室及病房書記等，此課程大綱較符合醫務管理學系，與該系現有學生需求及未來發展方向不符。

(三) 建議事項

1. 宜修正課程設計，增加美容技藝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2. 宜開設專題製作等總整課程 (Capstone Course)，以培養學生之解決問題能力與創新發展能力。
3. 專業實習之課程大綱宜依學生需求加以修正，並強化美容產業相關之實習內容。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現有 2 位專任教師和三、四年級學生共 39 名。系下原分健康產業專業經營組和美容產業事業經營組 2 組教師，目前已無分組。依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觀光事業管理學系第 7 次教評會會議紀錄，以及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該系第 2 次系教評會會議紀錄，有討論及安排目前 2 位專任教師於 105 學年度後之出路。

針對目前在校三年級學生，該系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開課必修 10 學分 (含健康與美容事業行銷管理、調查設計與研究法、彩妝學與實習、美體保健)、選修 7 學分 (含健康與美容事業資訊管理、時尚美學、健康活動設計與實作)，第 2 學期必修 4 學分 (含專案管理、芳香療法)、選修 11 學分 (含專題討論、健康與美容事業品質管理、美容專業實務技能 (II)、服裝與應用)。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開課必修 7 學分 (含微型創業、專業倫理、醫學美容)、選修 8 學分 (含專業英文、整體造型設計、健康促進與管理實務)；第 2 學期為必修之「專業實習」課程 8 學分。上述課程除 2 位專任教師開

授外，該系擬聘請相關兼任教師與符合課程專長之校內教師協助授課。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 3 屆畢業生多從事美容相關工作，惟該系僅剩的 2 位專任教師皆非美容專業，且兼任之美容專業師資亦不足，故美容技藝課程開課稍嫌不足。

(三) 建議事項

1. 宜多聘任不同業界之教師，尤其是美容專業師資，以增進學生多元學習。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重視學生個別差異，訂有學生學習預警制度，規劃期中預警學生自評表，讓學生能針對自己學業狀況進行自我檢視，以利教師實施輔導並有保存紀錄，由 101 至 103 學年度學生成績改善人次可看出已有具體成效。

該系專業教室包括專業彩妝教室、美容護膚教室及健康促進專業教室各 1 間，提供學生彩妝、護膚、芳香療法及體適能等相關課程實習，惟燈光及設備規格未達理想標準。

此外，於學生實習前進行店家評估，除提供實習店家選擇外，亦開放學生自行選擇符合規範之廠商，並與廠商簽訂實習合約，以保障學生校外學習權益。其中，100 學年度畢業的校友，因大四第 2 學期在專業美容機構實習表現良好，畢業後即獲得留任機會，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學生輔導工作與導師息息相關，現有大三、大四之導師均非該系專任教師，故對於學生專業學習、系上資源應用與就業輔導恐較難掌握。

2. 專業性社團發展有助學生校內外活動的推廣，學生參與動機強弱易因指導教師異動而減弱，專業性社團則難以維持。
3. 目前大四學生第 2 學期之專業實習課程（8 學分），該系對於實習機構及其對未來畢業出路之影響，並未提供學生適當之輔導。

（三）建議事項

1. 宜由該系 2 位專任教師（含系主任）親自擔任現有大三、大四班級導師，以確實發揮輔導功能，讓學生在該系結束這 2 年中能更感受資訊的傳達與輔導的用心。
2. 美容專業社團有助於學生增加專業技術的經驗交流，該校宜支持該系聘請現有熱心教學的專業兼任教師擔任社團指導教師，以提升學生參加社團的活力與熱情。
3. 該系教師宜對專業實習場所和實習內容，提供學生適當輔導。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訂定有教師發表學術著作獎勵辦法、專任教師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研究計畫補助辦法及專題研究計畫獎勵辦法，鼓勵教師從事研究及指導學生專題工作。該系 101 至 103 學年度僅有 4 位教師，在非具匿名審查制度之期刊共計發表 6 篇，參加國際與國內研討會分別為 11 與 29 次。另外，101 至 103 學年度教師從事政府機關或產學合作計畫共計 16 件，金額共計 2 佰餘萬元，績效尚佳。

該校獎勵學生參與校內外各項競賽，補助報名費和交通費，成績優良者並頒發獎金鼓勵，101 至 103 學年度學生參加競賽得獎者共計 69 人次，成績尚佳。

該系鼓勵學生參與服務學習，開設服務管理課程，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到不同社區或機構進行衛生教育、幫長者按摩等志工服務，讓

學生藉由做中學來體會專業課程的理論或概念。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已於 103 學年度停招，惟部分教師尚未在研究與教學上，發展出適合該校其他系所之第二專長，難以轉入他系。
2. 部分學生在高職時已取得丙級美容證照，惟該系目前尚無相關課程或計畫能協助學生考取美容專業之進階證照。

(三) 建議事項

1. 該系專任教師宜培養與該校其他系所相關之第二專長研究與課程教學，以利 106 學年度順利轉入校內其他系所服務。
2. 該校宜積極針對該系學生美容專業進階證照考試，安排課程或輔導班，以協助學生考取證照。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每學期均由學務委員會辦理例行性會議及專、兼任教師座談會，於會中由所有教師對於教學、學生生活與需求、特殊學生案例討論、教學輔導心得交流分享等議題，彼此討論與分享訊息，並藉由學生的實際狀況，回饋到各項學習、輔導制度之規劃與改善。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特色與課程規劃之落實仍有落差，尤其大三學生僅剩 9 位，未來在兼顧成本管控與學生權益維護下，亟需及早規劃開課最低人數與專業核心能力養成之應變措施。
2. 該系未成立系友會組織，與畢業系友之聯繫較為不足。

(三) 建議事項

1. 該系除落實必修課程之開課外，宜協調該院相關課程開放選修與宣導，以免犧牲學生受教權益。
2. 宜設法加強畢業系友之聯繫，建立完整機制，以利進行分析

改善。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